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8 年 9 月 27 日(星期五)下午 5:30

地點：雲平大樓西棟四樓第二會議室

出席：蘇芳慶委員、王育民委員、姚昭智委員、楊明宗委員、謝孫源委員、劉裕宏委員、林大惠委員、林憲德委員、沈孟儒委員(請假)、黃華瑋委員、陳昌明委員、王涵青委員、趙儒民委員(請假)、李柏錦委員

列席：李俊璋主秘、主計室、學務處、秘書室法制組(請假)、提案單位代表、施乃禎、黃怡寧

主席：蘇校長慧貞

紀錄：歐麗娟

壹、報告事項

一、主席報告(略)。

二、總務處報告：「成功創新中心-旺宏館」案(略)。

貳、討論事項(A 類為涉經費動支提案，B 類為未涉經費動支提案)

(A)提案一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東寧校區第一期學生宿舍興建工程財務計畫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國立成功大學新興工程支應要點第二點辦理。
- 二、經統計，全校學生人數至 107 學年度為止，總數達 21,276 人，惟目前全校提供之總床數為 7,315 床，學生住宿供給率約為 34%，低於教育部要求學校住宿床數須為總學生人數 40% (約 8,510 床) 之規定。另為考量校務長期發展，除提升各學院教學、研究空間及設備品質外，亦要提高整體學校住宿供給率及提供新型態生活學習場域。
- 三、以本次規劃範圍之 A-1 區為開發主軸，由校方自籌經費興建，目標為滿足本校短期學生住宿床數需求，提供最大量之住宿床位。建築空間使用內容以住宿單元與宿舍附屬設施為主，提供總床數需達 977 床以上。
- 四、本案先期規劃構想書係依本校中長期發展計畫，提經校園規劃及運用委員會審議，概算總計畫經費為新台幣 7 億 9,884 萬元，相關構想興建資料詳附件。預定於 108 年進行規劃設計，工程於 109 年開始動工，112 年完工啟用。
- 五、本案財務規劃部分：於先期構想書規劃階段依 108 年度共同性費用編列標準表編列所需經費新台幣 7 億 9,884 萬元整，採自籌(全額貸款)方式支應，於 30 年內分期償還。
- 六、附件：
 - (一)提案經費檢視單。
 - (二)本案規劃構想書。
 - (三)教育部 108 年 7 月 2 日臺教高(三)字第 1080069118 號函。
 - (四)教育部 108 年 6 月 18 日臺教秘(二)字第 1080087622 號函既本校總收文 1089913437 號簽陳。

擬辦：擬由本校自籌經費(全額貸款)支應本案所需經費新台幣 7 億 9,884 萬元整。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續提校務會議審議。惟請學務處將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興建學生宿舍貸款利息實施要點或公文等資料，併案提送校務會議說明。

參、臨時提案

(A)臨時提案一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由：本處住宿服務組學生宿舍專業經理人甄選合格人選薪資，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本校「校務基金進用專業經理人實施辦法」第四條，專業經理人之進用，應將人選提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循行政程序簽奉核准後進用。進用後之人事管理由人事室綜理。
- 二、本處住宿服務組盧永華組員於本(108)年6月3日退休，奉鈞長裁示，改以專業經理人進用，於本年7月16日公告招聘訊息，8月22日成立甄選委員會，已於9月16日完成面試及測驗。
- 三、學生宿舍專業經理人甄選建議錄取正取林宥萱小姐，檢附甄選資料供參，提請審議。
- 四、旨揭人員薪資來源為本校學生宿舍經費(會計編號:KY108-0310)項下支應。
- 五、檢附提案經費檢視單及原簽供參。

擬辦：審議通過後，擬續辦理人員進用程序。

決議：照案通過。

肆、散會(pm6:05)